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河北德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名称：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项目

报告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单位概况	3
(二) 机构设置	7
(三) 部门人员	7
(四) 年度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7
(五) 评价内容及收支情况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4
(二)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4
(三) 绩效评价原则、依据、方法及标准	15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9
(一) 部门管理	21
(二) 部门产出	26
(三) 部门效果	28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29
六、绩效评价意见及建议	30



河北德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建设大街 269 号 No. 269 Jianshe Street Shijiazhuang China

Tel: (0311) 89916911 69053105

Fax: (0311) 89916911

E-Mail: hebeidey@126.com

冀德永评价字（2023）第 6043 号

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部门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的委托，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5 日对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徐水区工信局”）2022 年部门整体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徐水区工信局提供与绩效评价有关的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根据相关资料，对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度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果三个方面和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情况发表评价意见。

我们的绩效评价工作是依据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在评价工作中，我们结合徐水区工信局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实施了包括询问、资料查看、重新计算、问卷调查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手段。绩效评价工作现已完成，具体评价情况汇总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徐办字〔2019〕22号），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科级，对外加挂科学技术局牌子。主要职责是：

（1）提出全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工业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生产质量管理，协调推进工信系统名牌战略工作。

（3）监测、分析全区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区医药储备管理的有关工作。

（4）负责提出全区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国家和省、市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

（5）负责对全区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促进工作进行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负责中小企业统计工作，研究拟订全区中

小企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全区发展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指导和推进中小企业转变发展方式，推动结构调整优化；拟订中小企业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6）拟订和组织实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和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提出区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预算建议，实施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指导中小企业专项资金的设立和使用；提出中小企业融资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建立中小企业创业风险投资引导资金，确定资金使用方向；负责企业诚信体系建设；组织推进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和信用制度建设；推动建立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引导各类中介组织为中小企业提供服务。

（7）贯彻国家政策和标准，拟订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组织实施有关国家、省、市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区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8）承担全区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省、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9) 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政策，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10) 推进全区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负责证照齐全民用爆炸物品生产、流通企业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

(11) 组织开展工业、中小企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12) 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组织协调工作。

(13) 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拟订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14) 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推进区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

(15) 牵头建立统一的国家、省、市级科研项目资金协调、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监督管理上级下达的财政科技计划专项。

(16) 监督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推动科研条件保障、科技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17) 监督实施区重大科技项目规划，统筹关键共性技术、

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18）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指导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19）牵头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20）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

（21）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区科技保密工作。

（22）拟订国际科技合作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交流；指导相关部门开展对外科技合作交流工作，组织科技援外和科技援冀相关事宜。

（23）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区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高层次人才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24）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

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25) 承担国家、省、市科学技术奖、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品、科技型中小企业、企业技术创新中心、众创空间等创新平台的组织申报工作。

(2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徐水区工信局2022年初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022年3月30日，经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设立保定市徐水区盐政执法大队，为所属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形式为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因徐水区工信局2022年度部门预决算仅为徐水区工信局本级预决算，不包含其所属事业单位保定市徐水区盐政执法大队，故本次评价范围仅为徐水区工信局本级。

(三) 部门人员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徐办字〔2019〕22号），徐水区工信局机关行政编制12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股级干部职数4名。2021年8月根据中共保定市徐水区委办公室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局增加行政编制》的通知（徐机编〔2021〕10号），徐水区工信局增加行政编制1名。徐水区工信局实际在职人员41名，离休人员2名，退休人员92名。

(四) 年度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区党代会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勇于担当作为，以求真务实作风坚决把省市区各项要求落到实处。促进徐水工业经济发展，深化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财政资金效能，助推徐水工业转型升级、民营经济快速发展。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引导实施重点技改项目；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壮大新兴产业；鼓励工业设计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壮大民营经济，支持振兴县域特色产业；推动全区科技进步、推动高新技术企业做大做强、推动省级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建设，有效推动省级重大科技成果在我区落地转化，全面增强科技创新对建设新时代经济徐水、美丽徐水的引领支撑作用。力争培育3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全区累计达到17家；培育1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区累计规上企业达到100家；争取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5家，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55家。

部门分项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

(1) 促进工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绩效目标：改造提升全省传统产业水平。提升两化融合水平。提升规上工业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发展。大力开展工业设计、绿色园区、绿色工厂、专精特新、企业上云等工作，支持实体企业技术革新、设备更新、产品焕新，梯队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引领培育一批小巨人、单项冠军企业和数字平台型企业，加快数字产业布局与平台建设，推动我区工业

经济绿色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新增规上企业数量 10 家，新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 家。

(2) 创新载体建设水平实现新提升。

绩效目标：提升创新主体数量，引进和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创建一流科技园区，广泛开展科学普及活动，加强国际科技合作，促进平台、机构、园区、基地等科技创新载体提质增效，为提升我区综合科技创新能力提供有力支撑。

绩效指标：高新技术企业新增 5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新增 55 家。

(3) 进一步加快工业转型升级。

绩效目标：按照工业转型实施路径和方案，加快推进示范县工业转型升级工作，积极推进技改项目建设，积极开展两化融合评估工作，确保完成率达到全市前列。

绩效指标：申请转型升级技改资金 800 万元，用以支持企业技改大步发展；服务企业，服务发展，为华艺帽业、普康医疗 2 家企业申报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徐水区工信局根据部门分项绩效目标及设定的绩效指标安排了 11 个项目，均为上级下达的专项资金项目，详见下表：

序号	分项绩效目标	分项绩效指标	对应安排的项目	备注
1	促进工业转型升级、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新增规上企业数量 10 家，新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 家。	2022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100 万 1 家 科畅电气

2			2022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3.2 万（单位经费补助）
3	创新载体建设水平实现新提升	高新技术企业新增 5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新增 55 家。	下达 2022 年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第四批）	15 万 1 家
4			2022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科技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557.69 万 23 家
5			下达 2022 年省级 R&D 经费投入强度增长奖励资金	40 万结转 到 2023 年
6	进一步加快工业转型升级	申请转型升级技改资金 800 万元，用以支持企业技改大步发展；服务企业，服务发展，为华艺帽业、普康医疗 2 家企业申报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下达 2021 年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预算	11.86 万 1 家公安头盔厂
7			2022 年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100 万 1 家华艺帽业
8			下达 2021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四批）预算	97.3 万 1 家金鑫机械
9			2022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一批）	270 万 2 家曼德电子、诺博橡胶
10			下达 2022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二批）	40 万 4 家中燃、柏联、银虹、戴纳
11			下达 2022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三批）	83 万 1 家铭锐

（五）评价内容及收支情况

此次绩效评价的内容为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

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度收支情况

2022 年徐水区工信局预算收入年初安排 1,312.83 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 1,441.68 万元，决算收入 2,754.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54.38 万元，其他收入 0.13 万元。实际完成了调整后预算收入的 100%。

2022 年徐水区工信局预算支出年初安排 1,312.83 万元，支出预算调整数 1,441.68 万元，决算支出 2,754.51 万元（详见下表）。实际完成了调整后预算支出的 100%。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单位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人员经费	（本级）	563.54	1,139.99	1,139.99
	（事业）	613.08		
日常公用经费	（本级）	98.38	113.37	113.37
	（事业）	17.24		
专项项目支出	（本级）	20.59	1,501.16	1,501.16
本年支出合计		1312.83	2,754.51	2,754.51

2022年度共22个专项项目，年初预算安排3个项目20.59万元（其中“利息收入”项目0.13万年终调入其他收入，未包含在下表中），年终调整至22个项目，其中3个项目涉及金额143.20万

元（2022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3.20万、2022年省级R&D经费投入强度增长奖励资金40万、***涉密项目100万）因资金在当年度未下达，直接结转至下年，未纳入2022年度预决算，故本次评价范围为2022年度19个项目，2022年度预算调整后执行数为1,501.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1	2022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100	100.00
2	下达2022年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第四批）		15	15.00
3	2022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科技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557.69	557.69
4	下达2021年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预算		11.86	11.86
5	2022年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100	100.00
6	下达2021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四批）预算		97.3	97.30
7	2022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一批）		270	270.00
8	下达2022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二批）		40	40.00
9	下达2022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三批）		83	83.00
10	化工厂、饮食服务专项费用	15.53	15.53	15.53
11	留守人员专项费用	4.92	4.92	4.92
12	慰问纳税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117.76	117.76
13	“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咨询费		12	12.00
14	工信系统原改制企业（化工厂和刘伶醉酒厂）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		15.44	15.44
15	办公用房修缮和改造费用		16.55	16.55
16	办公用房修缮和改造费用		5	5.00

17	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9.65	19.65
18	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44	1.44
19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8.02	18.02
20	合计	20.45	1,501.16	1,501.16

(2) 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 2,754.51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12.55 万元，增长 4.26%，主要为人员和日常公用经费增加。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值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人员经费	1,176.62	1,139.99	1,139.99	849.17	751.70	751.70	388.29
日常公用经费	115.62	113.37	113.37	55.13	59.87	59.87	53.49
专项项目支出	20.59	1,501.16	1,501.16	28.47	1,830.38	1,830.38	-329.23
本年支出合计	1,312.83	2,754.51	2,754.51	932.77	2,641.96	2,641.96	112.55

(3) “三公”经费情况

2022 年底徐水区工信局车辆合计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2022 年徐水区工信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9.78 万元，决算 6 万元，支出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如下：

科目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						
(一) 合计	9.78	6.00	6.00	12.70	5.01	5.01

科目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1. 因公出国（境）费	-	-	-	-	-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72	6.00	6.00	12.00	4.93	4.9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2	6.00	6.00	12.00	4.93	4.93
3. 公务接待费	0.06	-	-	0.70	0.08	0.0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一是通过对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的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计划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二是促使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提高管理水平，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

3. 绩效评价范围。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资金预算情况、实际收支情况及结转结余情况；计划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有关政策和文件规定，经与徐水区工信局沟通，以绩效预算架构为指导，以单位预算文本及相关资料为基础，制定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16 个，三级指标 25 个。其中一级指标分为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果三个维度，二级指标从资金投入、预算管理、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信息管理、绩效管理、部门职责履行情况、部门履职效益和满意度 11 个方面进行了细化分解，三级指标是在结合单位具体情况基础上，对二级指标进行细化，突出可量化、可评价。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绩效评价分值 ≥ 90 为“优”； $80 \leq \text{分值} < 90$ 为“良”； $60 \leq \text{分值} < 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三）绩效评价原则、依据、方法及标准

1. 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

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中共河北省委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5）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冀财预〔2019〕21号）；

（6）其他与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的文件。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运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1) 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其他有参考价值的标准。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经过了前期准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组织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经与徐水区工信局充分沟通，并充分收集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决算报表、相关管理制度、资金使用

等相关资料，为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奠定基础。

2. 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基于对徐水区工信局的沟通了解及相关资料的收集，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相关人员对评价体系进行修正，确定最终绩效评价体系。

3. 组织实施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徐水区工信局开展现场评价工作，包括查看预决算报表及部门工作活动绩效目标和指标；比对预决算的调整及执行情况；核查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核查明细账与决算报表项目的一致性；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了解查看；随机选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对一些专业的问题咨询相关专家等。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比较、计算，对部门整体进行评分。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在完成对各评价指标评分定级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报告撰写工作。在该阶段，我们对所有的指标评分值进行了重新复核，确保其一致性。报告撰写完成后经过内部讨论、与委托方交换沟通、审核修改报告，最终形成正式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91.44 分，评价等级为“优”。结合单位职责、年初预算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等内容，对徐水区工信局作出如下评价：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徐水区工信局紧紧围绕“三定”方案中规定的部门职责开展工作活动，并在相应工作活动项下设定分项绩效目标；对年初预算项目均设定了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

二是业务管理趋于规范。从预算情况看，徐水区工信局按预算编制要求在年初将所有项目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从部门履职情况看，制定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对各项业务进行规范；从项目完成情况看，大部分项目按计划完成，为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奠定了基础。

三是部门整体效益情况良好。徐水区工信局较好地完成了2022年的绩效目标。一是通过完成政府交办任务，支付企业改制后人员社保工资等经费，保障了企业改制的稳定衔接，减少了人员上访，有助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二是通过补助资金的发放，使企业进一步扩大了生产经营、促进了技能转型升级、提升了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推动了企业稳定发展，在承接产业转移、助推经济转型升级，实现徐水区企业在推动全市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我们也发现徐水区工信局在绩效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1）绩效管理和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规范；（2）项目管理有待加强。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通过对徐水区工信局2022年部门整体进行评价，徐水区工信局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总得分为91.44分，综合绩效评

价等级为“优”。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部门管理 (40 分)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1	1	100%
		预算调整率	1	1	100%
		人员经费控制率	1	1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1	1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	1	100%
		预算编制合规性	2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规范性	5	5	100%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5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5	100%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0	0%
	信息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5	2.5	100%
		绩效信息公开性	2.5	2.5	1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5	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5	75%
		绩效自评覆盖率	1	1	100%
部门产出 (40 分)	数量	工作实际完成率	10	9.47	94.7%
	质量	工作质量达标率	10	10	10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	9.47	94.7%
	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10	100%
部门效果 (20 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	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5	5	100%
	社会效益	推动社会稳定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5	3.5	70%
	经济效益	稳步推进产业增长	5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100%
合计			100	91.44	91.44%

（一）部门管理

部门管理指标满分 40 分，评价得分 34 分，得分率为 85%，主要扣分原因为实际在职人员数超过编制数。

1. 预算完成率。根据徐水区工信局提供的预算指标文件及预算文本和决算报表，2022 年度徐水区工信局年初预算安排 1,312.83 万元，经调整后的预算为 2,754.51 万元，决算支出 2,754.51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该指标满分 1 分，实际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2. 预算调整率。根据徐水区工信局提供的预算指标文件及预算文本和决算报表，2022 年度徐水区工信局年初预算安排 1,312.83 万元，决算数 2,754.51 万元，当年预算调整数 1,441.68 万元，其中：专项项目追加调增 1313.81 万元；因年中区政府安排新增两个项目，预算追加 129.76 万元；本级专项项目追加调增 36.99 万元（办公用房修缮和改造费用 21.55 万、化工厂和刘伶醉酒厂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 15.44 万）；人员经费调减 36.6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减 2.25 万元。根据《预算法》“第七十一条 在预算执行中，地方各级政府因上级政府增加不需要本级政府提供配套资金的专项转移支付而引起的预算支出变化，不属于预算调整”及评价标准要求，剔除专项项目追加调整及慰问纳税重点企

业项目、“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及新能源与智能网项目后，整体预算调整数1.89万元，预算调整率 $1.89/1312.83 \times 100\% = 0.1\%$ 。

该指标满分1分，实际得分1分，得分率100%。

3. 人员经费控制率。根据徐水区工信局提供的预算指标文件及预算文本和决算报表，2022年度徐水区工信局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1176.62万元，决算数1139.99万元，人员经费控制率 $1139.99/1176.62 \times 100\% = 97\%$ 。

该指标满分1分，实际得分1分，得分率100%。

4.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2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9.78万元，决算金额6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6/9.78 \times 100\% = 61.35\%$ 。

该指标满分1分，实际得分1分，得分率100%。

5. 结转结余变动率。根据徐水区工信局提供的预算指标文件、预算文本和决算报表，预算文本中2021年及2022年底结转结余均为0元，结转结余变动率为0%。

该指标满分1分，实际得分1分，得分率100%。

6. 预算编制完整性。根据徐水区工信局提供的预算指标文件、预算文本和决算报表及相关会计资料，徐水区工信局将所有收入纳入2022年度预算收入，预算支出统筹各类支出且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该指标满分1分，实际得分1分，得分率100%。

7. 预算编制合规性。根据徐水区工信局提供的预算指标文件、

预算文本及相关资料，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支出按规定编制了新增资产预算。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8. 资金分配合理性。徐水区工信局项目根据各专项资金下达文件及政府批示的项目情况进行资金测算并分配资金，预算项目资金分配与按照部门职能、重点任务及年度目标进行对应，项目依照资金下达文件来划分，评价发现部门预算资金分配结果较为合理，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较合理。

该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8. 财务管理规范性。通过检查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预算文本及相关会计资料，徐水区工信局管理制度较健全，工作制度涵盖了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资金使用基本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财务制度、相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拨付有完备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9. 政府采购执行率。通过检查徐水区工信局预算文本及相关采购文件，徐水区工信局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年初预算，也无政府采购预算调整，年底决算政府采购金额为零。

该指标满分5分，实际得分5分，得分率100%。

10. 资产管理规范性。徐水区工信局制定了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按会计制度要求建立资产账目，实现资产管理

与财务管理相结合；资产月报和年报按照时间要求及时、准确、完整上报；资产信息系统数据及时更新，实现动态管理；2022年资产处置较为及时；4辆公务用车均纳入公务用车平台系统管理。

该指标满分5分，实际得分5分，得分率100.00%。

11. 在职人员控制率。根据《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徐办字〔2019〕22号）、《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局增加行政编制的通知》（徐机编〔2021〕10号），徐水区工信局机关行政编制共13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股级干部职数4名。徐水区工信局实际在职人员41名，离休人员2名，退休人员92名。超员28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41/13 \times 100\% = 315.38\%$ 。

该指标满分5分，实际得分0分，得分率0.00%。

1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通过查看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对徐水区工信局预决算的通知及部门网站，预算批复时间为2022年2月15日，公开时间为2022年3月4日；决算批复时间为2023年11月6日，公开时间为2023年11月8日，预决算均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公开。

该指标满分2.5分，实际得分2.5分，得分率100%。

13. 绩效信息公开性。徐水区工信局项目绩效信息按预决算的要求包含在预算文本和决算报告中，在规定时限内同步公开，并按规定向区财政局上报了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报告中对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

该指标满分2.5分，实际得分2.5分，得分率100%。

14. 绩效目标合理性。通过检查《保定市徐水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徐办字〔2019〕22号）和徐水区工信局2022年预算绩效文本相关内容，徐水区工信局设定的部门绩效目标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部门分项绩效目标较科学，分项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与部门职责及政府安排任务密切相关。同时发现部门分项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部分已安排项目无对应的部门分项绩效目标，共涉及11个项目326.31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化工厂、饮食服务专项费用	15.53
2	留守人员专项费用	4.92
3	慰问纳税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117.76
4	“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咨询费	12.00
5	工信系统原改制企业（化工厂和刘伶醉酒厂）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	15.44
6	办公用房修缮和改造费用	16.55
7	办公用房修缮和改造费用	5.00
8	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9.65
9	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44
10	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8.02
11	***（涉密项目，结转至 2023 年实施）	100.00

该指标满分2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75%。

15. 绩效指标明确性。徐水区工信局按照部门分项绩效目标

和各项目绩效目标分别设置绩效指标，部分专项资金涉及到的指标设置与资金下达文件中的分区域绩效目标表中的指标相匹配，绩效指标设置清晰、细化、可量化。同时发现绩效设置存在一些不足，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如：部门分项绩效目标的对应绩效指标仅设置数量指标、11个项目的绩效目标未在体现在分项绩效目标中（详见上表）。二是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工信系统原改制企业（化工厂和刘伶醉酒厂）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项目设置数量指标为“享受补助的人数” ≤ 272 人，查看相关政府批示，人数应为 ≤ 274 人；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项目将效益指标的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上访人次”，社会效益指标设定为了可持续影响指标；利息收入项目设置数量指标为“本年度利息收入金额=1400元”，结合实际情况，全年利息收入很难为确定具体数额。三是个别项目未开展相关满意度调查。

该指标满分2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75%。

16. 绩效自评覆盖率。查看徐水区工信局提供的绩效自评表，徐水区工信局对2022年度预算安排的19个项目1,501.16万元进行了自评，并在2023年8月15日向区财政局报送了《徐水区工信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等级均为“优”，绩效自评覆盖率100%。

该指标满分1分，实际得分1分，得分率100%。

（二）部门产出

产出指标满分 40 分，评价得分 38.94 分，得分率 97.35%。
主要扣分原因个别产出指标未完成。

1. 工作实际完成率。从分项指标来看，个别部门分项指标未完成，如“进一步加快工业转型升级”中设置数量指标为“申请转型升级技改资金 800 万元，用以支持企业技改大步发展；服务企业，服务发展，为华艺帽业、普康医疗 2 家企业申报省级工业设计中心”该分项绩效目标共对应安排 6 个项目，实际申请资金 602.16 万元，补助企业 10 家，未包含普康医疗。但因分项绩效指标及绩效目标设定不全，同时区工信局未提供实际分项完成情况数量及佐证资料，故产出指标均按各项目的项目绩效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 19 个项目中，除“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项目实施进度较慢导致未完成年初目标外，其余 18 个项目均按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值完成。
工作实际完成率为 $18/19 \times 100\% = 94.73\%$ 。

该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9.47 分，得分率 94.7%。

2. 工作质量达标率。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 19 个项目中。因“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项目项目未完成，无法评价质量达标情况，该情形不做扣分处理。其余 18 个项目工作质量全部符合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值。工作质量达标率为 $19/19 \times 100\% = 100\%$ 。

该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3. 工作完成及时率。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度共实施 19 个项目，除“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咨询费项目外，其余 18 个项目全部按年初设定的时限完成了工作。工作完成及时率为 $18/19 \times 100\% = 94.73\%$ 。

该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9.47 分，得分率 94.7%。

4. 成本节约率。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度 19 个项目均未超预算金额，成本控制较好。已实施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9/19 \times 100\% = 100\%$ 。

该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三）部门效果

效益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50 分，得分率 92.5%。

1. 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度发放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 万，补助企业 1 家；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 111.86 万元，补助企业 2 家；省级工业设计发展专项资金 490.30 万元，补助企业 8 家；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572.69 万元，补助企业 24 家；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帮助企业降低运营成本，推进全区工业园区的建设与发展。

该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2. 推动社会稳定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通过徐水区工信局 2022 年度慰问纳税重点企业、留守人员、化工厂饮食服务等专项项目的实施，解决了企业改制过程中人员的后续社保工资的

衔接，减少上访事件的发生，维护了社会的稳定和谐。通过补助资金的发放，推动了企业扩大规模和技术改革的速度。因“十四五”规划的编制未完成，社会效益暂时无法衡量，同时企业未提供项目申报时部分指标如“培养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 3 人、创造就业或实习岗位数量 ≥ 30 人”的相关佐证资料，该项指标酌情扣1.5分。

该指标满分5分，实际得分3.5分，得分率70%。

3. 稳步推进产业增长。通过查看企业的项目申报书及相关财务资料，专项项目2022年度的实施指标基本完成，项目的实施推动了企业的经济发展。

该指标满分5分，实际得分5分，得分率100%。

4. 服务对象满意度。针对该指标，我们随机选取30名受益对象进行了满意度问卷调查，经计算，总体满意度为90%。

该指标满分5分，实际得分5分，得分率100%。

五、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

通过此次绩效评价，我们发现徐水区工信局在预算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具体情况如下：

1. 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一是徐水区工信局未针对个别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相关满意度调查，如：未对2022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开展满意度调查。二是部门分项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如：部门总体绩效目标未全部分解为分项绩效目标，总体绩效目标共涉及5项，分项绩效目标为3项；分项绩效目标及

指标未涵盖所有已安排项目，共涉及11个项目326.31万元。三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如：分项绩效目标的对应绩效指标仅设置数量指标。四是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工信系统原改制企业（化工厂和刘伶醉酒厂）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项目设置数量指标为“享受补助的人数” ≤ 272 人，查看相关政府批示，人数应为 ≤ 274 人；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项目将效益指标的可持续影响指标设置为“上访人次”，社会效益指标设定为了可持续影响指标；利息收入项目设置数量指标为“本年度利息收入金额=1400元”，结合实际情况，全年利息收入很难为确定为具体数额。

2. 个别项目实施进度较慢。截至2022年底，“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项目尚未完成。

3. 实际在职人员数超过编制数。徐水区工信局编制13人，实际在职人员41人，在职人员数量超过编制数28人。

六、绩效评价意见及建议

针对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建议：

1. 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绩效目标、绩效指标是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一是优化、完善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细化量化各分项部门绩效目标所对应的指标及目标值，科学合理的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增强绩效指标的可获得性和可衡量性。二是加强对绩效目标审核工作，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

求审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的绩效目标、指标及相应评价标准，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和指标约束作用。

2. 强化建设单位绩效意识，提高项目管理能力

徐水区工信局应从预算编制、绩效管理入手，加强和规范项目管理，客观分析个别项目实施进度缓慢的原因并寻求解决方案，提高项目执行速度。同时，更要加快编制工信部门“十四五”规划，以规划为目标，以年为单位，将规划目标分解为部门各年度绩效目标，确保部门中长期规划顺利完成。

附件：1.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项目绩效指标产出完成情况表

3.满意度调查问卷

主评人（签字）：倪金霞

评价组成员（签字）：宋辉

评价机构：河北德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章)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5日

2022年度徐水区工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备注
资金投入		预算完成率	≥95%	1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调整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为决算报表中本年支出决算数，调整预算数为决算报表中的本年支出调整预算数。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分值	1	100%
		预算调整率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人员经费控制率=（人员经费实际支出数/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100%。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增幅或降幅大于等于5%的，得0分； 3.预算调整率在0—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五分之	1	0.1%
		人员经费控制率	≤100%	1	人员经费控制率=（人员经费实际支出数/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100%。	人员经费控制率≤100%的，得满分；否则得0分；	1	97%
		“三公经费”控制率	≤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否则得0分；	1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1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实际值小于等于0得满分，每增加1%扣分值分的10%，扣完为止。	1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按规定执行	1	1.部门（单位）所有收支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支出，按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分别编制。	全部符合得满分；一项不符合扣相应分值。	1	
		预算编制合规性	按规定执行	2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2.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和 2.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3.是否按规定编制新增资产预算； 4.是否按规定实施投资评审管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按规定执行	2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3.资金分配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1.部门预算资金分配结果、支出结构是否合理性； 2.部门预算资金能否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 2.对部门预算项目的数量、预算规模、项目内容、绩效目标信息进行整理，按照资金来源、项目类型、职能职责、工作活动等角度对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归类分析，关注项目资金安排与部门职能之间的匹配性，与重点任务、政策规划的匹配性等，分析评价部门统筹全部资金用于保障部门履职、落实相关任务工作的能力。 一项未达标扣相应比例分值，扣完为止。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备注
部门管理 (40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规范性	按规定执行	5	1.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 2.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3.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否则酌情扣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无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否则酌情扣分。	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为年末决算报表中政府采购金额。	1.95%≤政府采购执行率≤100%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85%及大于100%的,得0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实际值-85%)/10%*		
					1.按照资产管理要求,是否建章立制,并严格执行;资产配置、处置程序是否规范,标准是否合理,处置是否及时等; 2.按会计制度要求,是否建立资产账目,实现与财务管理相结合; 3.资产月报和年报是否按照时间要求,及时、准确、完整上报; 4.资产信息系统数据是否及时更新,实现动态管理; 5.公务用车是否按照“三化”要求,及时纳入“全省一张网”管理。	一项未达标扣相应比例分值,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5			5	
	信息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5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实际值小于等于100%得满分,每增加1%扣分值分的10%,扣完为止。	0	315%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每发现一处未达标扣0.25分,扣完为止。		
					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2022年度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2022年度专项项目自评结果。	每发现一处未达标扣0.25分,扣完为止。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符合实际	2	1.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 关 性 情 况; 2.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 3.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是否有绩效目标; 2.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5	部门分项绩效目标设置不全
	绩效管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符合实际	2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 一项未达标扣相应比例分值,扣完为止。	1.5	1.绩效指标设置不全 2.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评价得分	备注
部门产出 (40分)		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	1	绩效自评覆盖率= (部门开展2022年度专项项目自评的金额/2022年度全部专项项目金额) ×100%。	得分=绩效自评覆盖率*分值。	1	
	数量	工作实际完成率	100%	10	工作实际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 ×100%。	得分=工作实际完成率*分值。	9.47	个别项目项目未完
	质量	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	工作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 ×100%。	得分=工作质量达标率*分值。	10	
	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工作数/实际工作数) ×100%。	得分=工作完成及时率*分值。	9.47	个别项目项目未按 时完成
	成本	成本节约率	>0	10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10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得分=成本节约率*分值。	10	
部门效果 (20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	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达成年度目标	5	1.促进工业转型升级, 受益单位形象提升, 任务完成率提高≥95%; 2.科技企业研发投入的企业数量≥5;	一、定量指标评分规则: 与年初指标值相比, 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对完成值高出指标值较多的, 要分析原因, 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的, 要按照偏离度适度扣减分值; 未完成指标值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二、定性指标评分规则: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 (含) 合理确定分值。	5	
	社会效益	推动社会稳定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达成年度目标	5	1.受补助的下岗职工上访次数≤0、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上访次数<1; 2.留守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引导和激励工业企业升规入统积极性提高, 引导更多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 3.引导推动工业设计发展的社会氛围得到提升; 4.培养专业技术人员数量≥3、创造就业或实习岗位数量≥30; 5.十四五规划的编制为区政府制定全区发展决策提供依据		3.5	
	经济效益	稳步推进产业增长	达成年度目标	5	1.企业经济指标完成率≥95%; 2.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拉动社会投资倍数=40; 3.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第四批) 定转子切片、铁芯销售收入≥659万元;		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整体工作效果的满意程度。		5	
	合计			100	—	—	91.44	

2022年度徐水区工信局部门项目产出完成情况表

项目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2022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	100.00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对1家“专精特新”骨干企业给予资助。7月底前资助资金拨付到企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	获得支持的“专精特新”骨干企业数量	=1家	1家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展提升	行业细分领域项目研发投入或现有创新项目实现提升	≥4%（研发投入达到4%以上）	0.0421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个企业补贴金额	按照不超过20%比例对2021年度研发实际投入额进行补贴，单位企业最高不超过支持资金拨付到企业时间	≤100万元	100万元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	支持资金拨付到企业时间	≤1（额度下达后1个月内支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	引导更多企业向“专精特新”企业发展	≥1家（新增“专精特新”企业	16家	完成
下达2022年省市级支持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第四批）	15.00	进一步加强国际科技合作和交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培养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的同时，推动地方经济发展。项目实施期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企业占调查总企业的	≥0.9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加工数量	定转子加工产品数量	≥40万片	41万片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数量	申请或取得专利数量	≥2件	2件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资金到位后拨付到企业时间	≤1个月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率	到位资金拨付率	=100%	1	完成
2022年支持市县科技专项资金（第四批）		促进科技企业发展。研发投入达到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给予研发投入补助。项目实施期间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实际补助资金	实际项目补助资金	=15万元	15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销售收入	定转子切片、铁芯销售收入	≥659万元	300万元	未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培养专技人才	培养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3人	3人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就业	创造就业或实习岗位数量	≥30人次	20人次	未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投诉率	服务对象投诉率	≤0.01	0	完成
2022年支持市县科技专项资金（第四批）		促进科技企业发展。研发投入达到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给予研发投入补助。项目实施期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享受补助的研发投入科技型企业数量	=23家	23家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标率	享受补助的项目达到补助标准的比率	=1	1	完成

项目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项目 科学普及及 专项资金 (科技企 业投入后 补助)	557.69	对符合标准的项目单位给予补助。9月底前补助资金支付到企业。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率	资金额度下达后支付到项目实施单位的时	≤1个月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科技研发投入补助总金额	≤5576876元	5576876元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促进科技企业研发投入	科技企业研发投入的企业数量	≥5家	23家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企业满意度	享受补助的企业的满意度	≥0.9	1	完成
下达2021 年省设计工 业发展专 项资金(第三 批)预算	11.86	通过发放11.86万元工业设计成果转化补助资金,引导设计发展工业发展的社会氛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支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项目数量	=1家	1家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相关条件要求	达到《河北省工业设计成果转化操作规范(试行)》条件下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时间	项目资金指标额度下达后补助到企业的时	≤1个月	5个工作日之内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财政补助金额	工业设计项目财政补助金额	=11.86万元	11.86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工业设计发展氛	引导推动工业设计发展的社会氛围得到提	=1	1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企业投诉率	提出不满意意见或投诉的企业数占支持企业总数的比例	≤0.05	0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支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项目数量	=1项	1项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相关条件要求	达到《河北省工业设计中心和工业设计示范企业管理办法》条	=1	1	完成
2022年省 级工业设计 发展专 项资金(第二 批)	100.00	促进企业发展壮大。对1家企业工业设计中心支持项目给予支持。7月底前将支持资金拨付到企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支持资金拨付到项目企业时间	≤1(额度下达后1个月内支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持标准	单个项目支持标准	=100万元	100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工业设计发展氛	引导推动工业设计发展的社会氛围得到提	≥1家(带动进	1家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工业设计发展氛	引导推动工业设计发展的社会氛围得到提	≥1家(带动进	1家	完成

项目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企业投诉率	提出不满意或投诉的企业数占支持企业总数的比例	≤0.05	0	完成
下达2021年省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一批)预算	97.30	通过发放97.3万元的补助资金,拉动社会投资达到40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2021年支持技改项目数量	=1家	1家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开工建设	项目开工建设比率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资金	资金指标额度下达后补助到项目企业的时间	≤1个月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个项目支持金额	对项目购置生产设备、检测仪器、研发工具、配套软件系统等费用的一定比例	=10采取后补助的方式给予10%的补助,单个项目不超过800万	0.1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资金拉动效应	专项资金实现拉动社会投资倍数	=40倍	15倍	完成
2022年省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一批)	270.00	促进工业转型升级、产业特色发展。对2家特色产业集群龙头企业给予7月资金补助。7月底前将资金补助到企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企业满意度	调查企业对项目实施的程度	≥0.9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	获得资金支持的企业个数	=2家	2家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龙头企业市场竞争力	受支持的龙头企业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持资金金额	支持企业资金数额	≤270万元	270万元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到企业时间	支持资金拨付到企业的时间	≤1(额度下达后1个月内支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集群龙头企业发展壮大	龙头企业市场竞争力	≤3营业收入产业集群内排名前	前三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企业满意度	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企业占调查总企业的	≥0.9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新增且连续两年在统的新建投产工业企业数量	培育新增且连续两年在统的新建投产工业企业数量	=4家	4家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相关要求	培育企业合规达标率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到相关要求	培育企业合规达标率	=1	1	完成

项目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下达2022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第二批)	40.00	的引导和激励作用,树立一批突出、成长性好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对新增4家规模以上企业发放奖励资金。7月底前完成奖励资金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奖励标准	按照上年营业收入低于5000万元的企业奖励5万元,超过5000万元的企业奖励10万元的标准,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实行分档奖励	=40万元	40万元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发放	奖励资金发放到企业时间	≤1(资金额度下达后1个月内发放到企业)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业企业升级积极性	引导和激励工业企业升级积极性提高	≥1新增规模以上企业个数	21家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企业数占调查总企业数的比率	≥0.9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2022年支持技改项目数量	=1个	1个	完成
下达2022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第三批)	83.00	引导实施省重点技改项目。对产业化基础和产业链现代化示范项目给予支持。9月底前支持资金发放到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开工建设	项目开工建设比率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个项目支持金额	对项目购置生产设备、检验仪器、研发器具、配套软硬件系统等费用的一定比例给予补助。	=83政策标准(采取后补助的方式给予10%的补助,单个项目不超过800万元)	5个工作日内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资金拨付到项目单位时间	≤1(额度下达后1个月内拨)	83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拉动效应	专项资金实现拉动社会投资倍数	=4040倍左右	337倍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企业占调查总企业的比率	≥0.9	1	完成
化工厂、饮食服务专项费用	15.53	妥善处理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化解职工生活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为33名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享受补助的人数	=33人	33人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项目资金支出相关人数占项目总人数的比率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完成项目进度	按时间进度为化肥厂缴纳养老、医疗保险	1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按政策标准进行补助	按政策标准补助	1	完成

项目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留守人员专项费用	4.92	工厂固定工资缴纳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除企业处理遗留问题，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保护国有资产安全。发放3名留守人员工资补助，缴纳各项社会保险。按时进行项目发放慰问金，重点慰问企业，促进共同发展。本项目共慰问企业150家。本项目支付慰问费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补助的下岗职工上访次数	受补助的下岗职工上访次数	≤0次	0次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享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守人员数量	享受补助的留守人员数量	=3人	3人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项目资金支出相关人数占项目总人数的比例	>95覆盖率达到95%以上。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和计划完成项目进度	按时间进度为留守人员缴纳各项保险、发放工资	1	完成
慰问纳税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117.76	慰问纳税重点企业，促进共同发展。本项目共慰问企业150家。本项目支付慰问费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按政策标准进行补助	按政策标准补助	1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留守人员积极性提升程度	留守人员工作积极性程度提高	留守人员工作积极性程度提高	1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留守人员满意度	项目涉及人员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企业数量	慰问重点企业数量	=150家	150家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慰问企业达标率	慰问企业为纳税百万元以上企业	=1	1	完成
“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咨询费	12.00	编制“十四五”规划，促进全区有经济全面发展。完成《保水工程》和“十四五”规划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慰问时效	完成慰问企业时效	春节前夕	春节前夕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慰问企业费用	慰问企业费用	≤117.76万元	117.76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企业经济指标完成率	企业经济指标完成率	≥0.95	1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慰问企业满意度	慰问企业满意度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四五规划编制的数量	十四五规划编制的数量	=2个	2个	未完成
“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咨询费	12.00	编制“十四五”规划，促进全区有经济全面发展。完成《保水工程》和“十四五”规划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可用性	编制的规划能够引导徐水区发展需要	=1	0.9	未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十四五规划编制的时间	≤100不晚于合同规定时间	0.9	未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编制十四五规划费用	编制十四五规划费用	≤12万元	12万元	完成
“十四五”规划及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咨询费	12.00	编制“十四五”规划，促进全区有经济全面发展。完成《保水工程》和“十四五”规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对未来发展提供引导	为区政府制定全区发展决策提供依据程度	≥0.9	0.9	未完成

项目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工信系统 原改制企 业（化工 厂和刘伶 醉酒厂） 退休职工 医疗保险 费	15.44	定市徐水区 新能源与智 维护信访稳 定，创建和 谐徐水。为 化工厂和刘 伶醉酒厂退 休职工发放 医保补助。 12月底之前 全部发放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使用对象对规划 编制的满意程度	使用对象对规划编制 的满意程度	≥0.9	0.9	未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享受补助的人数	≤272人	262人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率	享受补助的人员符合 要求的比率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发放补助的时间进度	12月底之前发放	12月20日发放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发放补助的总金额	≤161231元	154382.08元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上访次数	享受补助人员赴京赴 省上访次数	<1次	0次	完成
办公用房 修缮和改 造费用	16.55	改善办公环 境，更好完 成各项工作 任务。9月 底之前支付 16.551564 万元工程款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满意度	享受补助人员对项目 实施的满意程度	≥0.9	0.9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项目数量	工程涉及改造的范围 包含项目的数量	≥6项	6项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合规性	项目改造符合规定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工程竣工时间	≤1个月	1个月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实际费用支出	办公用房修缮和改造竣 工后实际费用支出	≤165515.64元	16.551564万 元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形象提升，任务 完成率提高。	形象提升，任务完成 率提高。	≥0.95	1	完成
办公用房 修缮和改 造费用	5.00	改善办公环 境，更好完 成各项工作 任务。5月 底之前支付 5万元工程 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工作人员满意度	工作人员对办公环境 的满意程度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项目数量	工程涉及改造的范围 包含项目的数量	≥6项	6项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合规性	项目改造符合规定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工程竣工时间	≤1个月	1个月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实际费用支出	办公用房修缮和改造竣 工后实际费用支出	≤5万元	5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形象提升，任务 完成率提高。	形象提升，任务完成 率提高。	≥0.95	1	完成
提前下达 2022年		及时发放企 业军转干部 生活补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工作人员满意度	工作人员对办公环境 的满意程度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人 数	享受生活补助的企业 军转干部人数	=20人	20人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项目资金支出相关人 数占项目总人数的比	=1	1	完成

项目	预算安排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2022年 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9.65	按政策标准发放生活补助金额。2022年12月底之前全部支出。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完成项目进度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合规率	按政策标准补助	=1	1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上访次数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上访次数	<1次	0次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0.95	1	完成
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44	保障企业军转干部切身利益。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金额。年底前全部发放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发放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20人	20人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率	享受补助人员占本部门应享受人员的比例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生活补助按时间进度发放的比率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金额	发放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总金额	≤1.44万元	1.44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上访人次	享受困难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赴京省市上访人次	=0人次	0人次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	享受困难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的满意程度	≥0.95	1	完成
提前下达中央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18.02	及时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按政策标准发放生活补助金额。2022年12月底之前全部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人数	享受生活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20人	20人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项目资金支出相关人数占项目总人数的比例	=1	1	完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性	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完成项目进度	≥0.95	1	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合规率	按政策标准补助	=1	1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上访次数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上访次数	<1次	0次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享受补助的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0.95	1	完成

附件 3

关于保定市徐水区工信部服务对象对 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调查问卷

您好！我们是河北德永会计师事务所安排的调查员。为做好保定市徐水区工信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受益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我们做了调查问卷。您所填的问卷将是匿名的，对于您的问卷内容我们将严格予以保密。**谢谢您的合作！**

请在您认为符合的选项打“√”

1、您对徐水区工信部“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工业设计中心”申报/“工业转型升级（技改）”申报工作是否满意（三选一）？

①满意 ② 一般 ③不满意

2、您对徐水区工信部对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 一般 ③不满意

3、您对徐水区工信部补贴资金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①满意 ② 一般 ③不满意

4、您认为工信部门所做工作对在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方面怎样？

①很好 ②较好 ③一般 ④没什么作用

5、您对工信部的工作还有哪些意见和建议？

证书序号: 00005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北德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石俊平

经营场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建设大街269号
师大科技园A座817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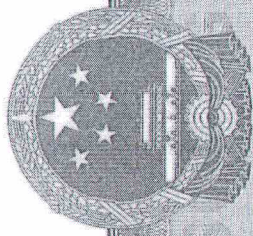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3010029

批准执业文号: 冀财会〔2006〕4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8月21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27926628102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获取更多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河北德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石俊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税务服务; 财政资金管理;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8月22日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建设大街269号师大科技园A座817室



登记机关

2023 年 10 月 13 日